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部门 预算

目录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第六部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七部分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第九部分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是依法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二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三是依法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实行法律监督；四是依法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五是负责受理向本院的控告和申诉；六是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七是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八是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包括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市本级预算。内设机构设置为 5 个检察业务机构：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及 3 个司法行政机关：政治处、办公室、检务保障部。主要是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它人员等共 75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紧扣“十四五”发展规划，深刻领会全面打造“数字龙华、

都市核心”的决策部署，以更高站位服务保障中心工作。更加重视数字经济保护，围绕数字经济、数字城区、数字治理，找准工作切入点，保障数字经济健康发展、保障重大数字工程顺利推进、助力提升数字治理能力；更加重视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全面推进企业刑事合规试点工作，扩展知识产权检察工作室覆盖面，服务国际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更加重视民生检察，健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机制，注重未成年人、残疾人和劳务人员合法权益保护，强化人格权司法保护，不断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

2. 紧扣“四大检察”职能，以提升司法公信力为导向，着力推动法律监督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围绕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推动法治城市示范建设的决定》，全面加强刑事立案、侦查活动、审判和刑事执行监督，健全“两法衔接”机制，做优刑事检察；加强虚假诉讼和民事执行监督，做强民事检察；加大“穿透式”检察监督力度，探索对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等行政行为开展法律监督，做实行政检察；探索拓展个人信息保护、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文化遗产保护等新领域，做好公益诉讼检察；

3. 紧扣“两个示范”建设，聚焦深化检察改革，努力提供更加优质的检察产品。对标区委建设“全国基层法治示范区”部署和市检察院创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示范院”行动，打造一批有辨识度有影响力的检察改革成果，加快形成“少捕慎诉慎押”“数字化智慧检察”等标志性成果，着力打造全市法律监

督示范区。深化司法文明建设，强化律师执业权利保障，进一步完善检察办案公开审查听证、检察决定公开宣告制度，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以公开促规范、促服务、促廉洁；

4. 紧扣“五个过硬”队伍建设，坚持唯实唯先、善作善成，全面提升队伍综合素能。坚持党的领导，坚定理想信念，坚守法治精神，不断提高队伍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强化自身建设，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努力实现检察队伍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坚持从严治检，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确保廉洁司法。加强检察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纪委监委监督和政法委执法监督等的配合，以更大格局凝聚制度合力、促进创新发展。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收入 8,555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437 万元，下降 5%。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8,555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437 万元，下降 5%。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强化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二是 2021 年新增政府投资项目 31 万元，2022 年未申报该项目，故相应预算减少。

第三部分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 8,55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976 万元、公用支出 5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1 万元、项目支出 4,97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97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55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费补助等支出。

（四）项目支出 4,974 万元，具体包括：

1、检察监督项目预算 190 万元，主要包括：检察监督工作 131 万元，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工作办法》《广东省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工作办法》《深圳市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工作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我院主要职能，用于审查起诉、立案及侦查活动监督、控告及刑事申诉、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及监管活动的执法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及公益诉讼；司法救助工作 30 万元，根据《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试行）》、《广东省检察机关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内部协作规定（试行）》等相关要求，用于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当事人采取的辅助性救济措施；未成年人检察业

务工作 29 万，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指引（试行）》（高检发未检字[2017]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检察建议书》（高检建[2018]1 号）等有关要求及我院主要职能，用于未检部门需开展犯罪预防工作，通过法治进校园等活动，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加强在校学生的法治意识，预防违法犯罪。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68 万元，减幅 26%，主要原因是：1. 2022 年涉案未成年综合救助项目不在该一级项目挂接；2. 疫情影响外出业务开展，相应减少经费。

2、社工服务项目预算 203 万元，主要包括：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工作 203 万元，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指引（试行）》（高检发未检字[2017]1 号）、《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工作指引（试行）》、《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购买精准帮教社会服务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等文件的要求，用于未检部门需要对涉案未成年人开展帮教救助工作，并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将社会调查、合适成年人到场、心理测评、观护帮教、监督考察等工作，交由社工等专业社会力量承担或协助进行。根据《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深府办规〔2020〕11 号）文件规定，社会福利、精神卫生等专业性强、职业风险高的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整体打包标准不低于 16.9 万元/人/年。根据《深圳市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内容 & 专业岗位配备表》矫正帮教领域服务对象人数与社会工作者人数 15:1 的配比比例，本项目预计需

配备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至少 12 人，2021 年精准帮教司法社工服务项目社工人数为 8 人，根据本院案件量预测 2022 年需增加 4 名社工。该项目为我院 2022 年新增一级项目，故无 2021 年预算数据对比。

3、综合管理项目预算 3,736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管理工作 1,392 万元，根据《人民检察院检察制服着装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及我院后勤综合管理实际需求，用于我院机关后勤服务、办公办案场所维修维护、政务人事管理业务及其他综合管理工作；档案及保密管理工作 38 万元，根据《机关档案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及我院档案管理实际需求，用于档案管理工作；培训工作 67 万元，根据《深圳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用于我院根据教育培训实际需求，进行检察业务培训；司法辅助人员管理工作 545 万元，根据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深圳市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改革方案》规定及我院实际工作需求，用于支付检察司法辅助人员工资薪酬等；餐饮技术服务工作 147 万元，用于 2022 年餐饮技术服务项目；办公办案场所租赁 1,476 万元，用于租用办公办案场所，面积 9,540 平方米。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52 万元，减幅 1%，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处要求，检察业务宣传项目挂接至一级项目“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故该一级项目预算相应减少。

4、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项目预算 120 万元，主要包括：信息化技术维护工作 54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用于提供日常设备保障处理及信息化安全运维服务等其他；远程视频提审系统维护工作 10 万，用于对重要案件、重要活动进行现场技术保障，确保检察院、看守所远程视频提审设备的正常运转；跨部门大数据平台系统运维工作 30 万，根据市政法委跨部门大数据平台相关规定以及《深圳市检察机关落实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推广及创新应用工作方案》（深检办法[2021]5 号）相关要求，用于建立跨部门大数据平台，需工程师驻点本院，保障检察业务人员常态化使用系统，收集使用效果反馈，及时进行系统故障排除和应用需求收集；信息技术维护项目（新增）27 万元，用于信息技术驻点维护工程师劳务费，计算机类及外围设备、网络及服务器项目的维护。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68 万元，减幅 36%，主要原因是：1. 根据预算处要求，智能化系统软件运维项目挂接至一级项目“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2. 2022 年未申报财务内控系统建设及工作网管控软件项目；3. “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未列入该一级项目。故该一级项目预算相应减少。

5、其他检察业务项目预算 475 万元，主要包括：司法行政辅助人员工作 135 万元，用于支付司法行政辅助人员工资薪酬等；移动办公办案工作 63 万元，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十三五”时期科技强检规划纲要》《深圳市检察机关移动检务工作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用于构建“检察院执法云平台”，加强深圳市、区两级检察院执法检查工作的信息交流和通信；智能化设备维保工作 40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

运行维护经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的相关精神，用于智能化设备维护保养；其他检察工作 222 万元，用于我院安保服务、法律政策研究、信息安全服务、日常专业报刊书籍订阅、日常办公印刷费等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95 万元，减幅 17%，主要原因是：

1. 根据预算处要求，2022 年社工项目不再挂接至该一级项目，单列挂接至一级项目“社工服务项目”，故该一级项目预算相应减少；
2. 电子卷宗制作服务项目和数字电路租用项目不再挂接至该一级项目，故该一级项目预算相应减少。

6、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100 万元，主要包括：数字电路租用工作 36 万元，用于支撑我院网络、远程视频提审、深圳市司法局用于社区矫正系统、12309 检察服务大厅智能化设备的 IP 城域网线路；检察业务宣传工作 17 万元，用于宣传海报、视频制作、龙华检论坛大讲堂及其他相关费用；智能化系统软件运维工作 20 万元，用于建设社区检察信息管理平台、智慧龙检 APP、公益诉讼系统、检察数据展示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等；电子卷宗制作工作 27 万元，用于电子卷宗扫描服务。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9 万元，增幅 23%，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 2022 年分配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7、国家赔偿金预算 50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和《人民检察院国家赔偿工作规定》有关要求，用于及时、足额地支付国家赔偿金。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减幅 67%，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1 年实际案件受理情况调整。

8、预算准备金预算 102 万元，根据《深圳市本级部门预算准备金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要求，按一定比例计提预算准备金，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所需开支。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62 万元，减幅 38%，主要原因是遵循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57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225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350 万元。

第五部分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2 万元，下降 22%，主要是 1. 遵循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2. 疫情影响，减少外出公务活动，其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故该经费较 2021 年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

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8 万元，主要是根据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不必要的预算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4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车辆购置需求；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4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4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实有车辆 1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路桥费等费用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1. 遵循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2. 疫情影响，减少外出公务活动，其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

第六部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4974 万元，设置并编报 8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检察监督业务	19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司法救助工作、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做好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的监督工作，全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龙华区振兴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规范的法治环境,推动探索检察监督手段多元化,更好的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保障司法救助金发放准确率达 100%，以实现有效健全辖区社会保障体系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或以上的目标。
社工服务项目	203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任用至少 8 人，完成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案件至少 50 件，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救助（被害人）满意度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或以上目标。
综合管理	3, 736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司法辅助人员任用工作、办公场所租赁工作、检察业务宣传工作、检察业务培训工作、党群共青妇类活动开展工作、日常设备办公办案书籍采购等工作,以实现保证物业管理覆盖率达到 90 % 以上,有效提升干警综合素质,保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工作人员和辖区居民满意度达 90 % 以上、有效保障办案办公正常开展等目标。
信息化运维项目	12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信息技术维护工作、远程视频提审系统维护工作及进行系统故障排除和应用需求收集工作,有效维持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设备设施的稳定运保证,以实现工作人员和辖区居民满意度达 90 % 以上、有效保障办案办公正常开展等目标。
其他检察业务	475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计划完成案件受理约 4500 宗,确保流程管理、质量管理、司法统计、

		赃证物管理、辩护与代理接待、法律政策研究等日常工作的顺利进行;完成司法行政辅助人员任用工作,保障司法行政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100%;完成我院智能化项目的维护、完成信息安全的各项联合检查工作、完成安保人员聘用工作等其他工作,以实现有效提升办公办案场所安全水平、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等目标。
中央财政转移资金	1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维系我院现有的业务工作,维系远程视频提审线路,维系社区矫正系统的通路,维系我院12309检察服务大厅的设备运转。计划完成2022年全年制作电子卷宗1800宗,约45万页。及时完成检察业务宣传工作,保障检察业务宣传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检察业务宣传覆盖率达到90%或以上、社会公众满意度及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或以上的目标。
国家赔偿金	5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保障符合相关条件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得相应赔偿,提高国家司法机关公信力。
预算准备金	102	通过“预算准备金”项目的设

		立,有效保障我院临时项目正常运行, 应急项目完成率达100%;使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或以上; 保证我院临时项目及时完成。
--	--	--

备注：根据相关工作要求，部分项目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4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23 万元，下降 18%。主要是根据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

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包括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8,5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55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公共安全支出	7,13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检察	7,133
三、单位资金	0	行政运行	2,305
1. 事业收入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4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服务	147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两房”建设	2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检察监督	363
5. 其他收入	0	其他检察支出	1,184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三、教育支出	67
		进修及培训	67
		培训支出	67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
		五、卫生健康支出	8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
		行政单位医疗	85
		六、住房保障支出	917
		住房改革支出	917
		住房公积金	317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600
本年收入合计	8, 555	本年支出合计	8, 555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8, 555	支出总计	8, 55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8,555	3,581	4,974	575	173	10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8,5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55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公共安全支出	7,133
		检察	7,133
		行政运行	2,3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4
		机关服务	147
		“两房”建设	20
		检察监督	363
		其他检察支出	1,184
		三、教育支出	67
		进修及培训	67
		培训支出	67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
		五、卫生健康支出	8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
		行政单位医疗	85
		六、住房保障支出	917
		住房改革支出	917
		住房公积金	317
		购房补贴	600
本年收入合计	8,555	本年支出合计	8,555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8,555	支出总计	8,55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8,555	3,581	4,9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0	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	0	5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0	0	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33	2,276	4,857
	20404	检察	7,133	2,276	4,857
	2040401	行政运行	2,305	2,276	2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4	0	3,114
	2040403	机关服务	147	0	147
	2040409	“两房”建设	20	0	20
	2040410	检察监督	363	0	36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84	0	1,184
	205	教育支出	67	0	6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08	进修及培训	67	0	67
	2050803	培训支出	67	0	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	303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	30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	20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	101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	8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	8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	85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7	917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7	917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	317	0
	2210203	购房补贴	600	600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	54	0	10	44	0	44
	2022 年	42	0	2	40	0	40
	增减变化金额	-12	0	-8	-4	0	-4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3, 581	3, 581	0
	检察监督业务	一是依法对危害国家安全等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二是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三是依法对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四是对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五是针对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中规定的情形，依法提起公益诉讼；六是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七是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190	190	0
	社工服务项目	对涉案未成年嫌疑人开展帮教及对涉案被害人开展救助工作。	203	203	0
	综合管理	开展各项综合管理及后勤保障工作。	3, 736	3, 736	0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推进检察信息化建设和网络建设维护等工作。	120	120	0

	其他检察业务	开展案件评估监督和司法辅助工作，同时推进信息化与检察业务的融合。	475	475	0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数字电路租用、电子卷宗制作服务等项目。	100	100	0
	国家赔偿金	赔偿请求人提出赔偿申请的，本院审查后对符合立案的赔偿申请开展赔偿审查工作，调取相关案件材料进行全面审查，对存在国家赔偿法规定的法定事由，依法予以赔偿。	50	50	0
	预算准备金	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的工作。	102	102	0
	金额合计		8,555	8,555	0
年度总体目标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紧扣“十四五”发展规划，深刻领会全面打造“数字龙华、都市核心”的决策部署，以更高站位服务保障中心工作；2. 紧扣“四大检察”职能，以提升司法公信力为导向，着力推动法律监督全面协调充分发展；3. 紧扣“两个示范”建设，聚焦深化检察改革，努力提供更加优质的检察产品；4. 紧扣“五个过硬”队伍建设，坚持唯实唯先、善作善成，全面提升队伍综合素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数量指标	检察业务宣传开展种类		≥2 类
			审查起诉完成率		≥90%
			全院报刊订阅完成率		≥90%
			日常办公用品购置完成率		≥90%
			国家赔偿案件数量		≥5 件
			司法辅助人员任用完成率		≥95%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案件		≧50 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工资质达标率		≥90%
			检察业务宣传工作质量达标率		≥90%

			司法救助案件达标率	≥90%
			日常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95%
			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95%
			刑事检察工作质量达标率	≥90%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效果	≥90%
		时效指标	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服务时间	全年
			检察业务宣传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前
			司法救助案件及时率	≥90%
			日常办公用品购置及时率	≥90%
			司法辅助人员到岗时间	2022 年 12 月前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个案	≧2 个月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达标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罪未成年人帮教、涉案未成年被害人帮扶有效性	有效
			检察业务宣传覆盖率	≥90%
			有效制作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相关宣传资料	有效
			有效发挥检察院机构职能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	--	--	---------	------